

# 修武县 2023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加强财政衔接资金支出管理，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落实好《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豫财农综〔2021〕37号）文件精神，修武县财政局联合修武县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对我县 2023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我县共收到各级财政衔接资金 662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47 万元，省财政资金 2144 万元，市财政资金 1121 万元，县安排本级预算资金 1510 万元。目前，对接了 61 个项目，其中产业帮扶项目 14 个，资金 4464.80 万元；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37 个，资金 1738.25 万元；其他项目 10 个，资金 418.96 万元。

##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绩效完成情况

###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安排产帮扶项目 14 个，资金 4464.80 万元，占各级资金的 67.42%。其中：优势特色产业 2373.91 万元，占比 53.17%；用于中央资金 1680.16 万元，占中央总资金 1847 万元的 90.97%。截至 11 月 27 日，各级资金共支出 6622 万元，支出比例 100%。

###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2021年县财政局联合县乡村振兴中心、县发改委、县民宗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出台《修武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为规范第一书记驻村专项经费使用管理，2021年县财政局联合县乡村振兴中心、中共修武县委组织印发《修武县县派驻村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管理办法》。

### **（三）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落实情况。**

通过修武县人民政府网站、乡镇、村级的政务公开栏对2023年度安排的61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按照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等使用情况和项目安排情况进行公示，通过修武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中心网站，对衔接资金项目公开采购内容、期限、成交价格、中标单位等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乡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乡村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全部按照要求在乡（镇）政府所在地以及项目涉及村的村务公开栏，对项目申报情况、建设情况及受益脱贫户名单进行公示等。所有基础设施类项目竣工后均设立了明显标识牌，公示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0天，接受社会监督，让群众了解衔接资金用途，使农户受益。

### **（四）绩效完成情况。**

2023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共抽取了 5 个基础设施项目，分别为：周庄镇五里堡村通组硬化路项目、王屯乡范庄村通村硬化路项目、七贤镇王窑村农田灌溉项目、西村乡洞湾村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项目和城关镇西关村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5 个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 254.08 万元，项目已全部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完工，项目施工质量通过乡级初验及第三方验收，并对项目资产进行了确权登记，并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公告公示。

抽取了 4 个产业帮扶项目，分别为：郇封镇怀药系列酱汤产品精深加工项目、郇封镇中常村肉鸡养殖项目、七贤镇沙墙村乡村旅游项目和城关镇东门村农产品市场和物流项目，4 个产业帮扶项目总投资 1686.67 万元，项目已全部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完工，项目施工质量通过乡级初验及第三方验收，并对项目资产进行了确权登记，并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公告公示，项目均已产生效益。

抽取了 1 个农民实用技术培训的其他类项目，项目资金投入 4 万元，对 40 名脱贫家庭和监测对象劳动力进行提高劳动者技能实用技术培训。

###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通过对项目实地查看，调查走访脱贫户，收集项目相关政策制度文件、资金拨付明细、项目申报、评审、实施、验收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申报、评审、审批、

实施、验收等程序是否合规，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通过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四、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一）通过实施基础设施项目，脱贫村及个别非贫困村基础设施得到了极大的改善，为脱贫人员提供了便利的出行环境，也改善了脱贫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同时提高了农副产品的产量，有效提高农户收入。

（二）通过实施产业帮扶项目，脱贫户获得收益，促进了农业规模化经营发展，拓宽了村集体或脱贫户增收渠道，增加了脱贫人口就业，增强了农村经济实力。

（三）通过实施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帮助他们拓展思路，了解市场信息，提高风险意识，增强就业和致富本领。及时提供农业科技服务，提升农民农业生产技术，降低种植成本，提高粮食产量，促进脱贫人口增收。

从重点项目资金的绩效检查情况看，2023年整体绩效不错，其中评价结果较好的有郇封镇、七贤镇，下年度在资金分配上将予以倾斜。

#### 五、下步打算及建议

（一）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要求使用资金。加强对产业项目的管理，完善考核、管理办法，强化责任，确保投入资金安全、完整，确保脱贫户收益。

（二）业务主管部门、各乡（镇）要切实负责做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建设，做到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前置审核、提前论证、储备充分、动态调整，避免因项目准备滞后、组织实施缓慢、补助对象未及时确认或确认不准影响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实施，从而影响支出进度。

（三）乡、村两级要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使用永久性公示公告牌在项目实施地公示，同时做到公示内容完整、真实。

修武县财政局

2023年12月20日